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萬榮鄉見晴國民小學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見國人字第1130002675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花蓮縣萬榮鄉見晴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第1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第2次招考錄取公告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113學年度第1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簡章辦理。
- 二、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12學年度第6次會議審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3學年度第1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(1次公告分4次招考)-第2次招考錄取名單如次：
  - (一)普通班一般代理教師：
    - 1、正取一名：從缺(未達錄取標準)。
    - 2、備取一名：從缺。
  - (二)鐘點代課教師：
    - 1、正取一名：Mayaw Siyo。
    - 2、備取一名：從缺。
- 二、本次招考之鐘點代課教師已錄取足額。
- 三、正取者請於113年7月18日(星期四)上午8時至12時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(含身分證、教師合格證書、教育學程證明書及畢業證書等)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校長高金山